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坚定制度自信不是要固步自封

新华社北京2月17日电 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专题研讨班17日在中央党校开班。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必须适应国家现代化总进程,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提高国家机构履职能力,提高人民群众依法管理国家事务、经济社会文化事务、自身事务的能力,实现党、国家、社会各项事务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不断提高运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有效治理国家的能力。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克强、张德江、俞正声、王岐山、张高丽出席开班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刘云山主持开班式。

习近平指出,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就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也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应有之义。

习近平强调,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开始以全新的角度思考国家治理体系问题,强调领导制度、组织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大历史任务,就是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为人民幸福安康、为社会和谐稳定、为国家长治久安提供一整套更完备、更稳定、更管用的制度体系。这项工程极为宏大,必须是全面的系统的改革和改进,是各领域改革和改进的联动和集成,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上形成总体效应、取得总体效果。

习近平指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是一个国家的制度和制度执行能力的集中体现,两者相辅相成。我们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总体上是好的,是有独特优势的,是适应我国国情和发展要求的。同时,我们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方面还有许多亟待改进的地方,在提高国家治理能力上需要下更大气力。只有以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为重点,尽快把我们各级干部、各方面管理者的思想政治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工作本领都提高起来,尽快把党和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等的工作能力都提高起来,国家治理体系才能更加有效运转。

习近平指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完整理解和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这是两句话组成的一个整体,即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我们的方向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习近平强调,一个国家选择什么样的治理体系,是由这个国家的历史传承、文化传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决定的,是由这个国家的人民决定的。我国今天的国家治理体系,是在我国历史传承、文化传统、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上长期发展、渐进改进、内生性演化的结果。我国国家治理体系需要改进和完善,但怎么改、怎么完善,我们要有主张、有定力。中华民族是一个兼容并蓄、海纳百川的民族,在漫长历史进程中,不断学习他人的好东西,把他人的好东西化成我们自己的东西,这才形成我们的民族特色。没有坚定的制度自信就不可能有全面深化改革的勇气,同样,离开不断改革,制度自信也不可能彻底、不可能久远。我们全面深化改革,是要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好;我们说坚定制度自信,不是要固步自封,而是要不断革除体制机制弊端,让我们的制度成熟而持久。

习近平指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和核心价值观,加快构建充分反映中国特色、民族特性、时代特征的价值体系。坚守我们的价值体系,坚守我们的核心价值观,必须发挥文化的作用。民族文化是一个民族区别于其他民族的独特标识。要加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挖掘和阐发,努力实现中华传统美德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把跨越时空、超越国度、富有永恒魅力、具有当代价值的文化精神弘扬起来,把继承优秀传统文化又弘扬时代精神、立足本国又面向世界的当代中国文化创新成果传播出去。只要中华民族一代接着一代追求美好崇高的道德境界,我们的民族就永远充满希望。

习近平强调,制定出一个好文件,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关键还在于落实文件。我们在学习宣传全会精神上还要下细功夫、苦功夫、深功夫,夯实全面深化改革的思想认识基础。在学习理解上,要防止一知半解、断章取义、生搬硬套,要弄清楚整体政策安排与某一具体政策的关系、系统政策链条与某一政策环节的关系、政策顶层设计与政策分层对接的关系、政策统一性与政策差异性的关系、长期性政策与阶段性政策的关系,既不能以局部代替整体、又不能以整体代替局部,既不能以灵活性损害原则性、又不能以原则性束缚灵活性。在贯彻落实上,要防止徒陈空文、等待观望、急功近利,必须有时不我待的紧迫意识和夙夜在公的责任意识抓实、再抓实。改革是循序渐进的工作,既要敢于突破,又要一步一个脚印、稳扎稳打向前走,确保实现改革的目标任务。全面深化改革是立足国家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进行部署的,要注意避免合意则取、不合意则舍的倾向,破除妨碍改革发展的那些思维定势。对党和人民事业有利的,对最广大人民有利的,对实现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有利的,该改的就要坚定不移改,这才是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对国家和民族负责。

刘云山在主持开班式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结合上,深入阐释了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历史背景、现实根据、科学内涵,深刻回答了坚持改革总目标必须解决好制度模式选择、价值体系建设等重大问题,并对进一步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提出明确要求。讲话视野广阔、思想深刻,政治性、理论性、指导性很强,是对全面深化改革的再一次有力动员。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把讲话精神体现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之中,贯彻到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工作之中。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同志,国务委员,全国政协有关领导同志出席开班式。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解放军及武警部队有关负责同志参加开班式。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列席开班式。

习近平将会见连战一行

新华社北京2月17日电 (记者 **齐湘辉 陈键兴**)国务院台办发言人范丽青17日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应询介绍,中国国民党荣誉主席、两岸和平发展基金会董事长连战将率台湾各界人士访问团于17日至20日来北京参观访问。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将会见连战一行。

据范丽青介绍,两岸各界人士将进行对口交流,并举行交流座谈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将出席座谈会。

17日晚上,连战一行将抵达北京,国台办主任张志军将设便宴欢迎。在京期间,连战一行还将考察北京城市建设和新农村建设。

范丽青说,这是两岸各界人士扩大深化交流的一次有意义的活动,有利于增进两岸各界的相互了解。"我们欢迎和鼓励两岸各界人士扩大交流,加强沟通,增进同胞亲情,共同努力,促进两岸关系向前发展。"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月25日至27日在京举行

据新华社北京2月17日电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委员长会议17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会议决定,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月25日至27日在北京举行。

张德江委员长主持会议。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的一项重要任务是为即将举行的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做准备工作。委员长会议建议,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拟提请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审议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议程草案、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列席人员名单草案等。

委员长会议建议的常委会第七次会议议程还有:审议安全生产法修正案草案,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审议有关任免案等。

我国新一代永磁有轨电车青岛下线

2月17日,新一代永磁有轨电车在测试线上运行。

当日,国际目前最先进第三代100%有轨电车样车在中国南车四方股份公司下线,该车辆在国内首次采用永磁电机驱动、铰接转向架两项世界领先技术,具有高效安全、低噪环保、运营维护成本低、曲线通过能力强的技术特性。该车辆的最高运行时速70公里,采用三节编组时总载客量超过300人,车辆采用模块化设计、编组灵活,车内为全低地板,车厢地板仅高出地面35厘米,方便乘客,尤其是老人、儿童及特殊乘客上下通行。据了解,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和构建低碳环保综合交通体系的要求,现代有轨电车有望成为城市公共交通发展的"新宠"。

新华社记者 **李紫恒** 摄

新华时评

从具体事情抓起,立行立改

查处公车私用、清理乱收费、打击"吃空饷"行为……随着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逐步开展,强化问题导向,更加贴近群众、联系群众,从具体事情抓起,立行立改地"驱除"四风,正在各地蔚成风气。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会议上强调,要更加强化问题导向,盯住作风问题不放,从小事做起,从具体事情抓起。这对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取得实效、达到目的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群众对于党和政府工作实效的认知,往往源于"身边"细节的变化。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主体是市、县两级领导机关、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与第一批活动主体相比,与群众接触更直接、更广泛。活动效果如何,群众更易于感知。抓住群众日常反映强烈的身边事、具体事马上行动、马上改正,直到彻底解决,活动价值才能得到群众认同,活动开展才能赢得群众信任支持。

第一批教育实践活动通过为群众解决一件件"烦心事""麻烦事"来抓四风,已经取得良好效果。在河北,一批医院乱收费、交管部门乱罚款等典型问题被通报;在湖北,精简行政审批、改进公共服务质量受到群众欢迎。"真刀真枪、戳到痛处"成为第一批教育实践活动的鲜明特征,也应当成为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的遵循。

改作风、除积弊需要真抓实干,容不得"亲民秀",搞不得形式主义。如果对具体问题绕着走,或者大而化之、敷衍塞责,以会议落实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只查不纠、只摆不改,满足于用各种心得体会和总结汇报反映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果,那么活动声势再大,也无法赢得群众认可,反而会引起群众反感,产生负效应。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主题是"为民务实清廉",其核心就是要着力解决各类损害群众利益、伤害群众感情的问题,切实维护好人民的合法权益。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必须敢于正视作风建设领域存在的各种沉疴积弊,勇于对种种陋习"亮剑",使作风真正转变,让群众真正满意。

(新华社北京2月17日电)

埃塞客机迫降日内瓦

是否遭劫持尚不清楚

据新华社亚的斯亚贝巴2月17日电 埃塞俄比亚航空公司一架由埃塞首都亚的斯亚贝巴飞往意大利首都罗马的客机17日"被迫"在瑞士日内瓦着陆。目前尚不清楚客机是否在飞行途中遭到劫持。

埃塞俄比亚航空公司发表声明说,该公司由亚的斯亚贝巴飞往罗马的ET702航班客机当天"被迫改线"日内瓦。客机已经在日内瓦机场安全着陆,所有乘客和机组人员目前在机场安全停留。

针对媒体对于这架客机可能遭劫持的报道,埃航公司未在声明中予以确认。

泰国反政府示威者封锁总理府

新华社曼谷2月17日电 (记者 **常天童 张春晓**)泰国反政府示威者17日上午在总理府附近集会示威,并在总理府三个大门外搭建水泥墙,声言要全面封锁总理府,平静数日的局势再度紧张。

反政府集会领导人素贴当天早上带领几千名示威者前往总理府,与一直驻扎在附近的人一起用水泥墙封堵总理府大门。据称,这样做的目的是阻止看守总理英拉回到总理府工作。总理府内驻守的警察和士兵未对示威者的行动进行阻拦。

最高法表态倒逼餐饮市场改革

新华社拉萨2月17日专电 (记者 **张宸**)最高人民法院14日明确认定餐饮行业中"禁止自带酒水""包间设置最低消费"为"霸王条款",十余年法律争执尘埃落定。对消费者而言,最关心的事莫过于是否真能自带酒水,如果酒店拒不整改,又该如何维护自己的权益?

消费者维护权益的方式有三种:自己跟酒店协商,向消协、工商部门投诉,向法院起诉。个人消费者与酒店相比明显处于弱势,单独跟酒店协商一般很难争取到合法权益。同时,向法院起诉面临败诉的风险,即使最终胜诉,与争取到的权益相比,需要付出的时间成本和精力成本也是一般消费者不愿意承受的。

因此,对于普通消费者而言,最好的方式就是向消协、工商部门投诉。但让人尴尬的是,在过去的十余年中,即使消协、工商部门都认定"禁止自带酒水"为霸王条款,但不少酒店也拒不整改,消协、工商部门似乎无可奈何。

现有的法律体系中,消协只是代表消费者群体的组织,不具备执法资格,而工商部门虽然是执法部门,但不具备司法解释的权利。"禁止自带酒水"是否为"霸王条款"在法律上尚未明确的时候,工商部门执法就缺少依据。因此,即便工商部门认定"禁止自带酒水"为"霸王条款",也没有明确的法律依据对酒店采取相应的处罚措施。

最高法表态是对此类事情的定性。工商部门在接到消费者投诉后,可据此迅速采取相应措施规范商家行为,大大减少消费者的投诉成本。即使不得不去法院起诉,法院也有明确依据认定这些条款无效,而对于已经履行的合同中不合理不公平的部分,法院依然可以不予支持。

最高法表态是对餐饮行业规范合理市场秩序的引导。当下的餐饮市场中,部分酒店的酒水盈利远高于菜品和服务盈利。对酒店来说,提供菜品和服务需要付出一定的成本,而提供酒水则只需将酒水拿到店内,在市场价的基础上随意加价即可。

明确"禁止自带酒水"为霸王条款,是对餐饮市场此类行为的一个警示,迫使其改变营销策略,从菜品和服务上下工夫,而非依靠酒水肆意牟利。

最高法表态后,商家和消费者之间会形成某种意义上的"妥协":商家权衡"霸王条款"的得失,消费者权衡维权成本和最终争取到的权益,也由此倒逼餐饮行业良性、成熟市场的形成。

今日焦点 JINRI JIAODIAN

巨野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加快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我县绿色建筑发展,根据国务院《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国务院令第530号),财政部、住建部《关于加快推动我国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财建[2012]167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绿色建筑行动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3]10号)及菏泽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动我市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菏政发[2012]43号),结合我县实际,就推进绿色建筑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充分认识发展绿色建筑的重要意义

绿色建筑是指满足《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06),在全寿命周期内最大限度地节能、节地、节水、节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和高效的使用空间,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筑。

2010年,我县被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确定为国家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县,近几年来我县的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建筑节能与新型墙材产业、城市污水处理等得到长足发展,为发展绿色建筑奠定了良好基础。大力发展绿色建筑,以绿色、生态、低碳理念指导城乡建设,能够最大效率地利用资源和最低限度地影响环境,直接带动城市建设转型升级和跨越式发展;能够充分体现以人为本理念,为人们提供健康、舒适、安全的居住、工作和活动空间;能够全面集成建筑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及环境保护等多种技术,极大带动建筑技术革新,直接推动建筑生产方式转变的重大变革。各级各部门、各建设开发单位要充分认识发展绿色建筑的重要性,充分发挥我县城乡建设的后发优势,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尽快制定政策措施,狠抓落实,加快推进我县绿色建筑健康发展。

发展绿色建筑的基本目标、原则和要求

(一)基本目标。"十二五"期间,全社会绿色建筑意识明显增强,逐步形成和完善绿色建筑发展体系,建立有利于绿色建筑发展的体制机制,切实提高绿色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重。2013年启动绿色建筑示范工程,2014年城镇新建建筑要全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和保障性住房要率先执行绿色建筑标准(以规划部门批准的建筑设计方案的时间为准)。力争到2015年,县城区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35%。

(二)基本原则。一是政府引导,市场推动。综合运用价格、财政、金融等经济手段,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形成分工协作、齐抓共建的工作格局。二是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既考虑单体建筑,又考虑城市或区域的统筹规划和总体布局,以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保障性住房与绿色生态城区建设为重点,合理制定发展规划,实施有针对性的政策措施。三是有序推进,规范管理。坚持以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为推进绿色建筑行动的有力保障,不断完善并严格执行各项政策措施,使绿色建筑发展走上规范化、制度化的道路。四是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牢固树立全寿命周期理念,在保证建筑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益,积极推广先进高效的绿色建筑技术和产品。

(三)基本要求。一是推进建筑用地集约。合理确定城镇规模及空间布局,充分利用城市地下空间,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二是继续加强建筑节能。严格执行新建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扎实推进供热计量改革与节能改造,加快推进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三是推进建筑节水。新建建筑项目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建设节水设施,开发利用城市雨水、再生水,促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四是深化建筑节材改革,大力发展绿色建材,推广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技术和新型结构体系,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五是加强建筑环境与安全管理。积极推广应用建筑热环境和通风环境模拟评估技术、提高建筑群体特别是住宅小区规划设计水平。六是积极加强绿色建筑评价指标体系建设。绿色建筑评价指标体系有节地与室外环境、节能与能源利用、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室内环境质量和运营质量六类指标组成。绿色建筑设计和运行评价分别分三个等级,即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以体系建设促发展,以发展促进体系建设完善。

发展绿色建筑的政策措施

(一)将绿色建筑列为县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考核指标。积极完成市政府每年下达的推广任务,使绿色建筑任务完成情况在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考核分值中建筑节能占20%的比例。

(二)强化绿色建筑规划管理。将绿色建筑要求纳入城市规划项目控制指标,从单体建筑到区域建筑群环境进行规划控制。规划部门要在出具规划条件、审查修建详细性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时,充分体现绿色建筑理念,严格审查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有关内容。绿色建筑项目的建设单位在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申请报告时,设置绿色建筑专篇,确定项目拟达到的绿色建筑级别。规划部门对于应建设绿色建筑的项目,重点审核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容积率、绿地率、建筑密度、地下空间利用、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标准,在审批时给予把关。

(三)强化绿色建筑设计管理。对符合绿色建筑发展要求的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确定的绿色建筑等级标准,委托勘察设计,设计单位应依据相应的绿色建筑等级标准进行设计。

(四)强化绿色建筑施工。绿色建筑项目施工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向建设主管部门报送绿色建筑专项施工方案。建设主管部门应对专项施工方案审查并监督实施。

(五)强化绿色建筑验收管理。绿色建筑项目的建设单位在组织建筑节能分项工程验收时,应结合建设科技、节能管理机构,一并对绿色建筑内容(主要包括节能与室外环境、节地与能源利用、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及室内环境质量等分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建筑节能认定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

(六)建立发展绿色建筑的激励机制。绿色建筑示范工程评价取得一星级以上标识,实施项目管理的同级财政部门奖励建设单位5元/平方米(建筑面积),此项资金从县墙改沉淀资金中列支。按照财政部、住建部联合下发的财建[2012]167号文件"2012年奖励标准为:二星级绿色建筑45元/平方米,三星级绿色建筑80元/平方米",绿色生态城区给予资金定额补助,资金补助基准为5000万元。鼓励建设单位建设高星级绿色建筑商品房、公益性建筑、保障性住房及既改建筑等,住建部门应积极协助投资者申请国家、省奖励的绿色建筑补助资金。对于满足国家绿色生态城区评选条件的新建城区,住建部门要积极帮助申报中央财政补助,争取上级支持。

发展绿色建筑的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领导部门、各建设开发企业要按照县政府要求,加强协调配合,齐抓共管,形成合力。住建部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结合实际研究制定的配套政策,抓好示范工程、计划制定、项目选定、工程验收等各个环节的工作。规划部门要在规划制定和项目审查方面切实把好关口。财政部门要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对评定的绿色建筑项目及时拨付奖励或补助资金。

(二)加强宣传培训。充分利用网络、电视、报刊等媒体,普及绿色建筑常识,提高全社会对绿色建筑重要性的认识,积极开展标准宣贯、技术培训等活动,将绿色建筑相关知识作为注册建筑师、结构师、建造师等继续教育的重点内容,提高设计、建设、施工、评估和物业管理等从业人员专业素质。积极开展绿色建筑学术交流、技术研讨等活动,加强绿色建筑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促进我县绿色建筑技术与管理水平的提高。

(三)强化监督考核。将绿色建筑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对各镇区办、有关部门节能目标责任考核体系,绿色建筑行动开展情况纳入县政府节能减排检查内容。考核结果作为各级各部门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实行责任制和责问制,奖先树优,对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表彰。

绿色建筑 菏泽在行动

市城乡建设局主办

电话:5166157